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1-029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健之佳”)于2021年4月14日发布的《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何家佑、钱秀华、云南鹏源药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拟以自有资金收购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大药房”或“目标公司”)100%的股权,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4,425.00万元。

现将有关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连锁药房与何家佑、钱秀华、云南鹏源药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拟购买整合后的新公司星云大药房100%股权,整合后的新公司100%股权的收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425万元,具体以公司后续的审计估值为基础进行确认。

(二)目标公司的历史沿革:

何家佑、钱秀华、云南鹏源药业有限公司长期从事医药零售连锁业务,其早期与健之佳及其他潜在购买方接触后,逐步明确了拟将其拥有的药店对外出售的意向,规划将其拥有的28家直营药店注入新设立的“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名下,以确保目标公司及相关门店资产产权清晰。

星云大药房于2020年8月5日设立,在完成了门店证照、业务、资产、人员、租约等的变更手续后,2021年1月初,门店资产及其经营权益注入完毕,门店及目标公司的各项经营稳定、正常,对外售出涉及的后续尽调、审计、评估和股权交易方具备基础。

(三)双方的洽谈及各阶段工作推进情况

1、双方在前期洽谈、初步尽调后,于2020年11月签署非排他性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约定持续开展后续工作;

2、2021年2月,何家佑、钱秀华、云南鹏源药业有限公司规划将28家直营药店注入目标公司并稳定运营的工作完成,经双方商谈并同意,以2月28日为基准日,推进对目标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

3、在2021年3月末审计、评估报告出具,公司进一步尽调的基础上,双方商谈,在对交易价格等达成共识后于4月10日签署协议。

二、目标资产的主要财务指标

目标资产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1-2月利润表如下(2019年度、2020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同比增长	2021年1-2月
营业收入(不含增值税)	4,635.02	5,260.62	13.50%	750.03
营业成本	2,824.92	3,205.30	13.47%	471.12
利润总额	743.37	860.02	15.69%	81.09
净利润	631.87	731.02	15.69%	78.73

2021年1-2月数据,为目标门店注入目标公司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2019-2020年度数据,为目标资产在原公司以相同编制标准模拟核算的未经审计数。

三、本次交易的市场可比交易估值水平

经查询统计2015年以来国内可比上市公司医药零售行业部分并购项目的相关数据,总结如下:

公司名称	成交价格(万元)	标的资产	财务数据基准日	PS
老百姓	68,000.00	人川大药房100%股权	2020/11/30	1.55
大参林	12,746.64	南通市江海51%股权	2019/7/31	1.14
益丰药房	138,358.71	新兴药房86.31%股权	2018/6/30	1.61
益丰药房	14,280.00	上海上虹51%股权	2018/6/30	1.11
益丰药房	13,250.00	江苏市民53%股权	2018/6/30	1.49
益丰药房	16,830.00	无锡九州51%股权	2017/11/30	1.6
老百姓	11,730.00	江苏新普泽51%股权	2017/8/31	1.27
老百姓	27,137.00	通辽泽强51%股权	2017/7/31	1.07
老百姓	34,840.00	兰州惠仁堂65%股权	2015/12/31	0.97
益丰药房	6,600.00	广州康信100%股权	2016/12/31	0.93
大参林	7,500.00	福建国晟100%股权	2017/9/30	0.75
国大药房	186,000.00	成大方圆100%股权	2019/12/31	0.63
中位数				1.13
平均值				1.18

本次交易收购的目标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标的资产历史年度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PE值不具有公允性、可比性,但依据目标公司门店持续经营、销售收入数据较为客观,作为参考指标较为可行、可比。

以目标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价格4,425.00万元除以2020年度不含税销售额5,260.62万元的PS为0.84,该指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上述并购项目交易标的公司的PS平均值(PS 1.18倍)略低,主要系本次交易的目标公司系县级市场领先企业,较同行上市公司可比项目在规模、影响力和战略意义等方面略弱,根据评估师收益法估算,参考上述上市公司的可比交易的估值水平,本次交易标的的估值水平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日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1-030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29日,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内部OA系统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说明

公司已于2021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通过公司内部OA系统进行公示。

本次公示名单的公示期为2021年3月31日至2021年4月13日,现公示期满,没有任何公司员工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依据有关规定及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非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列入《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1-043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本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浙文互联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伊莎文心广场A座五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20日

至2021年4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浙文互联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浙文互联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浙文互联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浙文互联2020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5	浙文互联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并支付2020年度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	√
8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及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需听取报告的事项有《浙文互联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3月29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披露的《浙文互联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2021-031)、《浙文互联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2)。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以上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6	浙文互联	2021/4/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应持有的证件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可以到登记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亦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在出席会议时应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 (委托人持股凭证除外)。(用信函登记时请提前一周寄出)。

(三)登记时间

2021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30)

(四)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伊莎文心广场A座五层证券事务及投资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3、联系人:孙 彬、钮文婷

联系电话:010-87835799

电子邮箱:info@zwhlgroup.com

邮政编码:100000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伊莎文心广场A座五层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浙文互联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浙文互联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浙文互联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浙文互联2020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5	浙文互联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并支付2020年度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			
8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及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067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1年4月2日发出《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内容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特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进一步提示如下: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1年4月20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9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2、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提案1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

以上提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含本数)通过。

以上提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及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总议案
1.00	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2.00	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投出相同的表决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具体提案重复投票,如能区分投票先后的,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不能区分投票先后的,总议案、具体提案投票意见不同视为弃权。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21年4月15日至4月19日之间,每个工作日上午9:00—下午17:30(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9楼;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9楼

邮政编码:200335

联系电话:(021)61929799

传 真:(021)61929733

电子邮件:zhongnanconstruction@zhongnangroup.cn

联 系 人:何世荣

6、注意事项:

(1)疫情期间,公司鼓励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如果是法人主体,还需提供有关法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为通过网页填写选项,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如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仅能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能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1

2、投票简称:中南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持有公司股份托管证券公司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请访问http://wltp.cninfo.com.cn,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在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股东可访问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出席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投票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经济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江南农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X21089、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X21090

委托理财期限:18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述事项已经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全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委托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自前次披露进展至本次公告日期间)

受托方名称	收益类型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元)	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赎回金额(元)	收益金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模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产型2021年第010期款	25,000,000	2.4862%	2021.1.13	2021.4.13	90	25,000,000	153,258.90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分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7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250万股,发行价格为92.59元,募集资金总额115,737.5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8,233.8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7,503.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6月26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天健验(2020)14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进展情况
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6,928.92	84,117.67	2.8	建设中
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	6,696.64	5,385.96	–	建设中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4519.01	不适用
合计	151,625.56	107,503.63	4521.81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经济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X21089	1,250	1.32%-6.48%	8.34-40.95	1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X21090	1,250	1.32%-6.28%	8.34-39.69	1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X21089
认购金额	1,250.00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182天
产品起息日	2021.4.19
产品到息日	2021.10.18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32%-6.48%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中证500指数 000905.SH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X21090
认购金额	1,250.00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182天
产品起息日	2021.4.19
产品到息日	2021.10.18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32%-6.28%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中证500指数 000905.SH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365天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为控制风险,公司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小,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江南农商行。江南农商行为优质的金融机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江南农商行在编员工人数为3947名。下设分支机构214家,其中常州辖区内综合型网点42家,基本型网点77家,微银行72家,异地分支机构23家;2020年三季度营业收入82.94亿元,净利润25.96亿元,资产总额4291亿元。受托方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39,142.66	231,747.23
负债总额	67,064.48	41,671.51
所有者权益总额	72,078.19	190,075.72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85.00	10,53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86.63	4,549.18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且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27,781.20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为83,024.00万元。公司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5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的2.26%,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自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理财产品中保本浮动收益、非保本浮动收益的产品由报表列报的项目“其他流动资产”分类调整至报表列报的项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中保本保收益产品依旧在“其他流动资产”列报。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董事会授权购买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365天,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于2020年6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45,141	99,214	1034.49	45,927
合计		145,141	99,214	1034.49	45,92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5,14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4.2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7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5,927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4,073		
总理财额度			80,000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16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4月14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71,510,000	49.68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9,194,361	12.56
3	沈国英	12,240,000	1.29
4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618,707	1.01
5	杭州金创投资有限公司